

第 50 屆全國技能競賽南區分區技能競賽

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注意事項

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關係：

1. 首日報到入場前，請務必依身分別攜帶選手通知書或裁判聘函，若未攜帶者不得入場。
2. 首日報到請務必事先填寫附件「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健康聲明卡」，並於報到時出示繳交。
3. 如屬於正在接受衛生、教育單位執行防疫介入措施(如隔離治療/居家隔離/居家檢疫/自主健康管理(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)者，且介入措施期間與競賽期間相衝突者，不得參加競賽活動。
4. 競賽每日入場後所有人員，將進行體溫測量，並於競賽期間務必自行準備並配戴一般醫用型口罩、布口罩或活性碳口罩，若未配戴口罩禁止入場。
5. 如入場報到時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道症狀等不適情形，禁止入場競賽。
6. 「已完成競賽報到者」每日進入競賽園區內，請務必配戴識別證，若未配戴無法入場。
7. 若「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健康聲明卡」填載不實資料者，取消其參賽資格；競賽後查證蓄意隱瞞者，則撤銷其得獎。
8. 本屆分區技能競賽，不對外開放參觀，進場採實名登記制所有領隊或指導老師請於 4 月 6 日(一)前預先提供名單，敘明陪同人員之姓名、身份證字號、學校、參與職類及連絡電話，傳真至 06-6935691 或 Email : yctwsc@wda.gov.tw，並請所有參與人員，務必全程自行配戴口罩。
9. 為防範武漢肺炎，「防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健康聲明卡」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將依個資法規定使用，必要時提供予衛生主管機關。
10. 請務必注意以下幾點：
 - (1) 有呼吸道症狀者，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，避免參加集會活動。有發燒(耳溫 $\geq 38^{\circ}\text{C}$ ；額溫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)者，直至退燒後至少 24 小時才可參加競賽活動，如競賽活動辦理當日未達此標準，應避免參加。
 - (2) 維持手部清潔保持經常洗手習慣，原則上可以使用肥皂和清水或酒精性乾洗手液進行手部清潔。尤其咳嗽或打噴嚏後及如廁後，手部接觸到呼吸道分泌物、尿液或糞便等體液時，更應立即洗手。另應注意儘量不要用手直接碰觸眼、口、鼻。
 - (3) 如選手配合防疫規定，需採防疫介入措施(如隔離治療/居家隔離/居家檢疫/健康追蹤/自主健康管理或發燒等)，致無法參賽者，可於競賽後 1 個月(5 月 24 日)內，檢附醫療院所開立證明(須註明發燒等)及其他相關文件向技能檢定中心申辦退費。